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防城港站增加 4 股到发线工程

项目编号：2019-450602-53-02-023961

建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港口区

验收单位：广西沿海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防城港站增加 4 股到发线工程	行业类别	铁道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西沿海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21 年 11 月，防城港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防审批农林水〔2021〕85 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铁四院集团南宁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沿海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管理办法》（桂水规范〔2020〕4号文）的规定，广西沿海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3日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了防城港站增加4股到发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西沿海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西沿海铁路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中铁四院集团南宁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和监测单位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2位特邀专家，参会人员共10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对防城港站增加4股到发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监测，提交了《防城港站增加4股到发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以照片形式对现场情况进行了查看，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防城港站增加4股到发线工程位于防城港市港口区东兴大道，钦防线的终点，隶属广西沿海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车站管辖，主要建设4股到发线，有效长度905m-965m；车站北端咽喉改造增设两条安4、安5线，有效长50m；新建1条机待2线，有效长70m；延长既有牵出线175m，有效长514m；车站南端咽喉改造增加146#~148#渡线，改造边修线有效长187m，增设1条安3线有效长50m；增加

130#~132#渡线；改移道路 1038m，改移消防给水管 1104m；涵洞接长 2 座/59.51m。本工程由广西沿海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工程总投资为 15694.48 万元，其中土建投 9529.78 万元，已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354.57 万元。工程总占地工程总占地 17.28hm²（永久占地面积 16.48hm²，临时占地面积 0.80hm²），工程挖方总量为 6.50 万 m³，填方总量 5.70 万 m³，外借方 1.64 万 m³（外购片碎石、砂砾填料），永久弃渣 2.44 万 m³，全部运往当地政府指定的项目地北面 10.0km 处港口区东盟智慧城以北地块回填综合利用。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 月建成，总工期为 27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 年 11 月，防城港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以防审批农林水〔20121〕85 号《防城港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关于防城港站增加 4 股到发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行政许可决定书》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7.49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与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合并完成。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11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4 年 1 月，监测单位编制了《防城港站增加 4 股到发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75%，土壤流失控制比 1.51，渣土防护率 98.33%，表土保护率 98.33%，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53%，林草覆盖率为 11.7%；效益分析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总体满足防治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并于 2024 年 5 月提交了《防城港站增加 4 股到发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开展了后续设计，委托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实际情况，实施了挡护、排水、临时防护、绿化等措施，形成了相对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护体系。建设单位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92400 元。

（六）验收结论

防城港站增加 4 股到发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完备，并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验收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建设单位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92400 元，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设区内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拦渣率、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等指标均达到了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该工程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由运行单位广西沿海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加强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维护，及时发现并疏通堵塞的排水设施，对植被稀疏的区域补植补种并加强抚育管理，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持续有效运行。